

D A P O C H A N N

全球经济 大盘点

大破产

国际企业倒闭浪潮与中外破产制

钱凤元 齐东向 / 主编



不破不立，“破”时石破天惊
不止不行，“止”处叹为观止

经济日报出版社

丛书顾问：谭 鹏

丛书总编：潘凯雄 钱凤元

全球经济大盘点丛书

大 破 产

国际企业倒闭浪潮与中外破产制

钱凤元

经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破产：国际企业倒闭浪潮 / 钱凤元，齐东向主编。
北京市：经济日报出版社，2001.1

ISBN 7 - 80127 - 811 - 9

I . 大… II . ①钱… ②齐… III . ①企业倒闭 - 制度 - 世界 ②企业倒闭 - 案例 - 世界 IV . 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1229 号

全球经济大盘点丛书 大破产——国际企业倒闭浪潮与中外破产制

主 编	钱凤元	齐东向
责任编辑	陈晓惠	
责任校对	高小昆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	邮编 100054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印刷厂	
规 格	850 × 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1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 张	12.875 印张	
印 数	1 - 5000 册	

ISBN7 - 80127 - 811 - 9/F · 242

定价：23.8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本书主编：

钱凤元 经济日报
齐东向 经济日报

本书特邀撰稿人：

金励勤 中国名牌杂志社
李 伟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李 强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周 昕 海通证券公司
毕建欣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陈叶芬 南京审计学院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有关部门、北京思源兼并与破产咨询事务所、经济日报信息资料中心等专家也为本书撰稿、提供咨询和资料信息。

总序

依稀看到了 20 世纪辞别的身影；

依稀听见了 21 世纪即将来临的脚步；

世纪之交这样一个特定的历史时空给了我们一个宏阔的视野。它引导我们站在跨世纪的苍茫暮色中，回望正在辞去的 20 世纪全球经济浓重的烟云，反思百年全球经济的风风雨雨给世界的深刻影响以及在即将跨入新世纪时可能延续的轨迹。

历史使我们经历了百年的辉煌，历史也让我们遭遇过百年的震撼。

20 世纪全球经济的发展如同这个世纪的社会发展一样，风风雨雨，跌跌宕宕。

1983 年，国人曾经为美国学者阿尔温·托夫勒的一本名为《第三次浪潮》的论著所吸引。在本书中，这位美国的未来学者还从容不迫地将本世纪全球经济的发展形态描述为三次浪潮的更迭，即从农业时代到工业时代再到信息时代。时间仅仅过去 10 余年，全球经济的发展在整体上虽未远离托夫勒先生所描述的那种信息时代，但就是在当今这个信息时代中所发生的一切的一切则恐怕远不是托夫勒先生所能预测的

了。大波动、大并购、大破产、大流传……一时令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

21世纪全球经济会是什么样？是承袭世纪末的大跌宕还是步入一个相对平稳的发展阶段？

回首20世纪，展望21世纪已成为当下众多学人共同关心、共同思考的大课题。

于是就有了这套总题为“全球经济大盘点”丛书的总体构想与出版计划。

所谓“盘点”，犹如年终商家敲打一阵算盘，赢则笑逐颜开，亏则愁锁眉宇。而本丛书面对全球经济的“大盘点”，自然也会有赢亏之说，兴替之变，盛衰之道，只是又绝非这等简单。

所谓不简单，一则由于全球经济的“盘点”毕竟不同于一家商号的规模，即使这家商号的规模奇大无比。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体制、自然环境……各不相同，未必是一把算盘便可“盘点”明白。

所谓不简单，二则在于全球经济的“盘点”，亏赢往往相杂糅，赢中有亏、亏中有赢。不是简单亏赢二字便能说清道明的；退一步说，即使“盘点”清了一时赢亏，还要条分缕析出赢在何处、亏在何方，目的是为新世纪全球经济的健康发展或提供借鉴或指出教训。

上述两个“不简单”正是我们推出本丛书的宗旨以及对丛书写作的基本要求。

本丛书有编有著，有“盘”有“点”，对象或宏观、或中观甚至微观，话题或横向、或纵向、或纵横交错……但无论哪种方式，评价要得体、持论要有据、资料要可靠、内容要扎实则是我们的基本要求。

作为 20 世纪的送行人，我们深感有责任、有义务将这个世纪全球经济的发展轨迹进行描述与总结；作为 21 世纪的迎接者，我们同样有责任、有义务表达出自己对未来发展的思考与关切。

我们希望这种描述与总结是全景式的、客观性的。

我们希望这种思考与关切是建设性的、理性化的。

潘凯雄

目 录

总序	(1)
绪 论 “退”一步海阔天空	(1)
进出自如 通则不痛	(1)
当好“裁判” 不做“奶娘”	(5)
岁月沧桑 破产变脸	(7)
“微软离破产总是 18 个月”.....	(9)
“破产是我的权利”	(10)
“经文”不错 谨防“念歪”	(12)
上 编 破产倒闭风起云涌	(15)
第一章 汉江奇迹的破灭:韩国大企业纷纷落马	(17)
汉江两岸风雨飘摇	(17)
成也大集团 败也大集团	(21)
中国“抓大”的前车之鉴	(29)
第二章 日本型金融体制的终结:日本金融机构倒闭风潮	(33)

1997 日本梦魇	(33)
祸及制造行业	(37)
泡沫经济的影响	(42)
日本政府的失误	(50)
第三章 超规模经营自食其果:格兰特破产案	(59)
千元起家 势如破竹	(59)
多项进军 全面建店	(61)
债台高筑 岌岌可危	(64)
拾遗补缺 为时已晚	(66)
风物异常 眼量苦路	(68)
第四章 电脑帝国走下圣坛:盛极必衰话王安	(79)
出身平凡 学历颇盛	(79)
走进独立经营	(81)
突破 OA 全美盛行 W	(84)
祸起萧墙 根在自身	(88)
王安败因初探	(93)
第五章 浪漫经营的陷阱:八百伴破产案	(104)
追求浪漫经营主义者的失败	(104)
“逆”市而动的危机	(108)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111)
第六章 鹰行折翼再盼凌云:百富勤破产案	(116)
从一飞冲天到一落千丈	(116)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	(119)

目 录

百富勤的特别意义.....	(121)
重振有望 再现生机.....	(122)
第七章 百年老店的完结:山一证券破产案 (126)	
山一“山崩”震动世界.....	(126)
百年老店 一朝废业.....	(130)
山一何以“山崩”?	(134)
警惕! 金融机构的不良债权.....	(138)
第八章 千里之堤何以溃:巴林银林破产案 (145)	
谁搞垮了巴林银行?	(145)
损失是如何造成的?	(151)
金融衍生工具的陷阱.....	(156)
悲剧再度上演.....	(159)
启示与借鉴..	(164)
第九章 颠覆在“黑箱”中:韩宝集团破产案 (168)	
“铁老二”破产震动朝野.....	(168)
官商“黑箱”勾结 一朝大白天下.....	(172)
城门失火 莫伤池鱼.....	(176)
第十章 66 颗卫星打水漂:铱星的陨落 (179)	
最先进的技术破产了.....	(179)
“铱星”何以星光暗淡?	(183)
我们仍将怀念铱星.....	(189)
第十一章 经纪能人大跌眼镜:老虎基金的挽歌 (195)	

大破产——国际企业倒闭浪潮与中外破产制

昔日猛虎 今日衰猫	(195)
“老虎”病因何在?	(199)
倾听老虎基金的挽歌	(202)
中 编 破产与破产法	(209)
第一章 正确理解破产的意义	(211)
正确理解破产的意义	(211)
破产还债	(214)
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15)
破产淘汰	(216)
第二章 企业兴衰与经济起落	(220)
竞争自古而然	(220)
筛选兼淘汰	(221)
美国的结构调整	(223)
第三章 破产制度的理论根据	(229)
破产制度与市场经济	(229)
破产制度与价值规律	(230)
破产制度与物质利益原则	(232)
第四章 各国企业破产法的共同原理	(234)
企业破产原因	(235)
和解条件	(240)
破产法的适用对象	(242)
破产程序	(244)

国有企业破产的处理	(246)
破产企业职工的善后问题	(247)
第五章 破产周围的几只“手”:倒闭与关闭及兼并	
.....	(248)
举起“看得见的手”:破产与关闭	(248)
挥动“看不见的手”:破产与兼并	(254)
第六章 破产清算、破产和解及破产重整 (257)	
破产清算	(257)
破产和解	(258)
破产重整	(260)
下 编 新中国企业破产制度诞生的前后 (263)	
第一章 “破产”绕不过去 (265)	
破产法问题的提出	(265)
破产法诞生的背景	(267)
立法评价	(269)
第二章 中国企业破产制度的实践 (272)	
破产法的实施轨迹表明:规律所致,不可阻挡	(272)
.....	(272)
双向保护,双向鞭策,促进债权债务关系良性循环	(273)
.....	(273)
破产还债促兼并重组	(275)
企业改革,顿以深化	(277)
及早“扫雷”有利安定	(278)

第三章 中国国内破产案例分析	(280)
重庆针织总厂破产案	(281)
西藏首家企业破产案	(285)
徐州一桩不成功的破产案	(288)
绍兴市第一桩金额清偿的破产案	(289)
海南首例破产案	(294)
哈尔滨的破产欺诈案	(301)
惊动了国务院的破产案	(303)
第四章 破产制度与配套改革	(310)
积极配套还是消极配套	(310)
保证各项宏观调控手段的力度	(312)
破产制度规范企业行为	(315)
企业破产制度造就企业家	(328)
破产制度调整劳工权益	(329)
第五章 当前的难点与对策	(335)
银行被动何时了	(335)
法院管辖制度的改革	(341)
失业经济与失业安置	(344)
第六章 破产法的修订趋势	(353)
问题的提出及目前状况	(353)
修改破产法的紧迫性	(355)
破产法的修改重点	(357)
附 件:世界各地区破产法的一些主要规定	(364)
主要参考文献:	(391)
编后记	(393)

绪论：“退”一步海阔天空

吐故纳新、新陈代谢是一切事物运动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基本要求。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进出自如 通则不痛

在企业林立，竞争如潮的市场中，参与竞争或被淘汰出局是“兵家常事”。具备某些条件可“准入”——参与竞争，同台比武；而出现某些状况也允许“退出”——偃旗息鼓、休养生息。这样，“进出机制”平衡，竞争活动方能“可持续”，并良性循环。因此“退出”如同“进入”一样重要，是一枚硬币的两面：不可分割，既相辅相成，又相反相成。

应该承认，人们对“准入”都有足够的重视，而对“准出”的重要性往往认识不足，或不到位。可进可出、进进出出既是对立，也是统一；而这种“复合”正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运动中“新陈代谢”的规律，也是进化、发展的客观要求。

不难想像，如果“许进不许出”、“许胜不许败”、“许生不许

死”……到头来在特定的路径、通道中要么是拥挤不堪,甚至堵死、逼死;要么是人们不敢问津、避之犹恐不及,压根儿就不“进入”。比如,医生患者是特殊关系,患者就医治病向医生提出包治百病、药到病除、万无一失的要求,恐怕清醒负责的医生谁也不敢开门纳诊、悬壶济世了。生老病死是新陈代谢,生命规律安排人“退出”时,谁也不能妙手回春。还有,公司责任形式中的“无限责任公司”——因经营不善要付出倾家荡产的代价,这在当今各国都不太受欢迎,也给人启示。人们不得不正视现实:竞争中的优胜劣汰是不可避免的。

另一方面,“许出不许进”、“许衰不许荣”、“许死不许生”……这个逻辑同样荒唐,按此实行的结果也一目了然:人们会无所适从,竞争后继乏人,也就无法可持续发展。

解剖典型,往往更能揭示一般。

由于泡沫经济破裂,日本金融机构受到前所未有的打击,中小型金融机构纷纷破产,连日本长期信用银行、日本债券信用银行、北海道拓殖银行,以及山一证券等国家级金融机构也因负债累累而倒闭。直到2000年秋冬,日本的国际著名企业仍在“纷纷飘坠”——千代田寿险公司破产,债务高达343亿日元,是二战后国际最大的保险公司倒闭案。

实际上这些倒闭是不正常经济(泡沫)活动下出现的正常现象。日本此前绝大多数金融机构都被不良债权拖得精疲力尽,如果再不让这些垂死的企业破产,整个社会经济会被拖进深渊,会付出更大的代价。

在我国,以首都为例,据北京市地方权威媒体披露,进入2000年北京市法院系统受理的破产案件大幅度上升。来自北京市高级法院的统计表明,北京市2000年上半年受理的破产案件达128件,是上年同期的2.8倍。

综合分析破产案件,引发企业破产的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长期以来,企业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政企不分,产权不明;相当一部分国有老企业承担着很多社会职能,负担过重;企业经营者未能及时调整经营思想,以陈旧观念管理企业。北京市多数中小企业属于粗放型经营企业,在经济增长方式向集约型发展时,企业不能及时转变资金投向,转变经营方式。这些原因造成的长期亏损、资不抵债的企业,破产成为走出困境的惟一出路。

外部环境促进破产增多。当前国内企业改革已经进入攻坚阶段,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出台,为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创造了环境。政府、企业及时转变观念,使破产法律制度在经济体制改革中具有的调整经济结构、消化不良债务、实现社会资源重新优化配置等作用,得到正确理解,加之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逐步趋于完善,使职工权益得到保障,在一定程度上免除了破产后人员安置的后顾之忧。

2000年6月23日起,我国沪深证交所取消“PT股票”交易5%的跌幅限制,(ST是指上市后出现亏损的企业,有ST标志企业又亏损三年以上的划入PT行列;)当日10只PT股票9跌1涨,最大跌幅达27.5%。偏爱炒绩差股重组概念的投资者意识到,连续3年亏损公司退出证券交易所的日子似乎不再遥远了。上市公司可能破产或退市,在以前国内没有投资者会为之担心,现在这一警钟已经敲响。

据透露,到2000年4月底,沪深两市年报公布结束时,共有农垦商社、商业网点、粤金曼等12家上市公司资不抵债。从理论上讲,资不抵债的上市公司都存在破产或退市的可能。

到2000年10月,围绕证券市场出现许多强烈的声音:舆论直指一些PT股迟迟没有“退出”的动静。PT红光从上市就没

有消停过。先是欺诈上市，之后便是诉讼累累。中国工商时报10月的报道认为，PT红光退出股市是最好结果。

与此同时，ST郑百文（郑州百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重黑幕被新华社予以大曝光。弄虚作假、胡作非为的ST郑百文已将银行和众多股民牢牢套住。1997年郑百文在主营规模和资产收益率等在沪深上市的所有商业公司中均排名第一；1998年郑百文即在中国股市创下每股净亏2.54元的最高纪录；1999年郑百文亏掉9.8亿元，再创沪深股市亏损之最；同年12月郑百文欠建设银行的20多亿元债务被转移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2000年3月，信达公司将郑百文告上法院，申请郑百文破产还债。

针对证券市场的一些特别情况，2000年秋新创刊的《证券日报》发表经济专家的看法：“目前的中国股市已给人一种印象，企业一上市就是‘能上不能下’的终生制。这是导致我国上市公司亏损面逐渐扩大的一个重要原因。要使上市公司真正实现机制转换，就必须尽快改变这种只进不出的形式。”

的确，我们不能因为一个企业的生死扰乱了整个社会的破产机制、风险意识和投资环境。历史经验表明，通过破产建立的退出机制，可以促进经济生活中资本或投资及时进行“能量补偿”和“优化重组”，破产“退出机制”也能在维护竞争秩序方面不断“纠偏”和“整理”，退出机制还是维持社会生产、生活总体平衡的“内在稳定器”。

中医学中常说，“痛则不通，通则不痛。”的确，经脉气血的循环往复与吐故纳新十分重要，不能正常代谢与平衡，岂能不痛？深入考察经济生活，不难发现，无论是上市公司还是非上市公司，破产制度这种“退出机制”是经济活动“可持续”的根本保证，一旦失去代谢平衡，经济就会失去活力。